江苏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办公室

江苏省社会科学基金项目立项通知书

董粉和同志:

经江苏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审定同意,您申报的课题<u>江苏高僧研究</u>被立为 2019 年度江苏省社科基金文脉专项<u>一般项目</u>,项目编号 19WMB063,成果形式为<u>专著</u>,完成时间为 2021 年 12 月。资助经费_6_万元,由江苏省社会科学院文脉研究院提供。项目负责人须了解和执行以下规定:

- 1.本项目作为"江苏文脉整理与研究工程"的重要组成部分,立项宗旨是,立足建设中华民族共有精神家园、打牢江苏人民团结奋斗共同思想基础的高度,充分整合全省相关学术资源和人才力量,科学研究、梳理江苏文化发展变迁的历史。坚持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立场、观点和方法,深入研究江苏文化的历史与传承,做到政治观点正确,史料翔实完整,体例科学合理,文字简明精炼,经得起历史和实践的检验。首席专家和课题组成员要按照上述要求,扎实开展课题研究工作,切实维护省社科基金项目的导向性、权威性和示范性。
- 2. 项目日常管理由省社科院文脉研究院负责。项目责任单位要按照省社科院和省规划办的部署,加强组织领导和工作协调,

为项目研究提供必要的科研条件、人员保障及配套经费。同时, 要建立项目管理档案,及时跟踪了解进展情况,帮助解决实际问 题,督促按时、按计划、按要求完成研究任务。

- 3. 课题组要按照项目管理计划,完成调查研究、提纲编写、 样章撰写、书稿撰写和初稿统稿等工作。课题组要牢固树立创新 意识、精品意识,立足学术前沿,突出研究重点,弘扬严谨求实、 潜心治学、讲求诚信的优良学风,严肃认真地对待研究工作,研 究成果必须符合学术规范。首席专家要切实履行项目管理职责, 加强对项目进度、质量的管理。
- 4. 课题组要严格遵守《江苏省社会科学基金项目管理办法》、 《江苏省社会科学基金项目资金使用管理办法》及其他有关规 定, 科学合理使用项目经费。责任单位经费管理部门要单独建账, 独立核算,确保专款专用。
- 5. 项目负责人如需对课题研究内容、总体框架、工作计划、 任务分工等作出较大修改或调整,应经指导专家委员会审核通过 后,将修改情况报省社科院备案。首席专家、责任单位原则上不 得变更。
- 6. 项目的验收与结项由省规划办和省社科院文脉研究院共同负责,严格标准、严格程序,确保研究质量。
- 7. 请首席专家将上述要求向课题组成员传达, 认真履行约定的责任与义务。

江苏省社科规划办公室地址: 南京市北京西路 70 号江苏省 委宣传部内, 邮编: 210013; 电子信箱: jsghb2008@163.com; 电话: 025-88802748。

江苏省社科院文脉研究院地址: 南京市建邺路 168 号,邮编: 210004; 电子信箱: jswm@jsass.org.cn; 电话: 13182842090。

